附件6-2

2022年度浙江省知识产权奖

提名公示表

（供门类奖提名公示用）

|  |  |  |  |
| --- | --- | --- | --- |
| 提名者 | 台州市人民政府 | | |
| 被提名者 | 浙江星风尚影视有限公司 | | |
| 被提名者代码 | 91331003065610782L | | |
| 拟提名奖项类别 | 版权和其他知识产权奖（艺术作品） | | |
| 拟提名奖项等级 | 一等奖 | 是否参加低于提名等级评审 | 是 |
| 项目名称 | 动漫永小宁形象应用案例图册 | | |
| 项目证书编号 | 浙作登字11-2020-L-535 | | |
| 第一权利人 | 浙江星风尚影视有限公司 | | |
| 其他权利人 | 无 | | |
|  |  | | |
| 主要完成人 | 浙江星风尚影视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被提名知识产权项目情况 |
| 动漫“永小宁”形象是浙江永小宁动漫有限公司以黄岩特产蜜橘为原型进行了拟人化、Q版化升级设计的城市吉祥物，是公司所在地台州黄岩的“网红”和数字公民。  在台州市蜜橘之乡黄岩区，黄岩历史上曾被命名为“永宁”，母亲河也是叫永宁江，另外“小宁”在当地方言中是“小孩”的意思。其地域属性和方言特色，让“永小宁”在创作孵化的初期，有了让受众青睐的先天因素。  永小宁动漫IP形象以文学、漫画、动画等线上形式传播形成联动，在线下推出“永小宁”城市雕塑、卡通汽模、主题活动、文创衍生品等，打造线上线下联动的产业链，挖掘“永小宁”的文化产业价值，增进IP附加值。  “永小宁”动漫形象，把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作品以独特的话语方式、内容形式集中嫁接到“永小宁”这个载体上，持续推出各类雅俗共赏、形神兼具、用心走心的宣讲作品，构建起以“永小宁”为核心的“互联网+”宣传模式，作品内容健康向上，积极弘扬正能量，走好网上群众路线，引导群众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